

国永基金改头换面卷土重来 涉嫌非法集资

其管理机构改成同一控制人旗下的润昌基金,诸多宣传资料不属实

证券时报记者 朱凯

数月来遭媒体曝光,涉嫌非法集资的国永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简称“国永基金”)如今仍在上海陆家嘴金融区繁华地段进行宣传。

证券时报记者发现,与前几期宣传相比,此次宣传仅将“年化收益24%”改为“12%”,管理机构则改成同一控制人旗下的润昌(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简称“润昌基金”)。

公开宣传牌称,润昌基金发行的“全球新能源可转换优先股”,发行规模2亿元,投资资金流向为生物柴油。投资门槛为10万元,投资期限1年-2年,预期年化收益率12%。

与此有关的背景是,今年1月《第一财经日报》曾报道此事,质疑国永基金存在非法集资和伪私募股权基金PE传销嫌疑。

宣传资料不属实

5月23日,上海陆家嘴浦东大道栖霞路附近的居民区报亭及公交站旁附近,润昌基金树立了大块的宣传牌,并有一些老年人驻足观看。

根据润昌基金宣传资料,国永基金、润昌基金、安拿基(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等,均隶属于中国新能源集团(香港)公司旗下。该公司注册时间为2012年10月11日,董事局主席为王昌波。

而据《第一财经日报》此前报道,中国新能源集团已控股三家生物柴油项目公司,分别为100%控股大庆达康、55%控股上海中瑞、51%控股固安中德利华。经该媒体调查,前述情况均不属实。

工商资料显示,国永、润昌及安拿基这三家公司,与中国新能源集团也不存在股权关系。

证券时报记者以真实身份致电宣传牌上的手机号码。对方称,润昌基金是一家正规的私募投资公司,在证监会、银监会的监管下合法经营。

对于其发行机构“全球新能源实业公司(上市公司)”,对方则表示这是美国上市公司,但已进入场外交易市场(OTC)交易。但证券时报记者在美国OTC官方网站(www.otcmarkets.com)上,并未发现全球新能源实业(GNEW)的披露信息或公告。

而润昌基金的“假借宣传”,也与监管部门规定相抵触。2011年11月,发改委发布《关于促进股权投资企业规范发展的通知》称,相关机构不得以媒体(网站)发布公告、在社区张贴布告、向社会散发传单等方式向不特定及合格投资者进行产品推介。

上海国年律师事务所黄建宏律师称,润昌基金的宣传行为明显违背了国家相关规范,对于PE立法,我国

还存在空白地带。他强调,其所标注的发行机构“全球新能源实业公司”如果是虚假的,这种行为还涉嫌集资诈骗。

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高级合伙人朱有彬律师则表示,润昌基金涉嫌虚假宣传及故意隐瞒核心事实,公安经济侦查执法部门可以介入调查。

伪PE被纵容

法律人士认为,包括此前已定性的天津、广西“资本运作型”非法集资或传销案件在内,PE行业已成为案件多发区。实际上,PE监管究竟应该入《基金法》还是单独立法,至今仍分歧很大,这无形中纵容了伪PE的存在。

以国家发改委2011年发布的上述《通知》为例,虽然规定了PE基金不得向公众进行公开宣传,但违规行为一旦出现在政府金融办、属地发改委甚至公安经侦部门之间,仍易出现权责不清或互相推诿的现象。

对于润昌基金的违规宣传,国家发改委相关负责人表示,对证券时报记者表示,电话中反映的情况不够具体,希望记者提供详细的文字图片材料后,由其转交上海市发改委及金融办。

随后,记者致电上海市发改委,相关负责人表示PE基金的监管职能在上海市金融办。而记者联系到上海金融办后,相关负责人表示,国永基金和润昌基金并未在上海市金融办备案,只作为一般企业在工商部门注册。在此之前市里曾针对国永基金一事召开市级协调会,金融办并未参加。

值得一提的是,当日采访润昌基金事件后,证券时报记者接到一个蹊跷电话,从声音判断,对方可能是一位20岁出头的男性。他对记者称,有人用这个号码致电他们,自称是证券时报记者,并对他们进行威胁勒索。对方不肯表明自己所在单位,并否认来自润昌基金。

一位长期跟踪此事的知情人士表示,国永基金或者润昌基金很有可能是涉嫌以PE为幌子诈骗投资者钱财的非法组织。该知情人手上有大量这家机构向老年人非法集资的录音、图片及文字材料。若有需要,该知情人可以将其全部公开。

投资者需提高风险意识

证券时报记者发现,投资者一旦与以有限合伙或普通合伙制存在的PE基金发生法律纠纷,相关部门首先可能将案件定性为民事行为,投资者或不得为自身投资行为承担更多责任。

朱有彬律师指出,立法,只是确立由谁监管,规范PE行业乱象,仅凭立法可能是无效的。以民事行为定案,

投资者可能会为自己“未进行事前审慎风险控制”而承担更多责任,这一判断是依据《公司法》中关于有限合伙企业等的规定而得出的。

立法是一种明确的管制,对PE基金来说只是门槛更高了。而要杜绝非法集资等现象蔓延,提升投资者自身素质不可或缺。“朱有彬律师表示,尤其是老年人,在进行投资之前从不会想到去做法律调查或咨询,却又往往指望事后国家的背书及援助,这是十分危险与不明智的。”

润昌基金方声称,其发行机构是“全球新能源实业公司(上市公司)”,并表示该公司是美国上市公司,已进入场外交易市场(OTC)交易。但证券时报记者在美国OTC官方网站(www.otcmarkets.com)上,并未发现全球新能源实业(GNEW)的披露信息或公告。



5月23日上海陆家嘴浦东大道,某居民小区前的报亭旁,润昌股权投资基金涉嫌违法的宣传牌。朱凯/摄

实际上,接受记者采访的数位专业人士均认为,法律不可能覆盖社会每个角落,古今中外概莫能外。且上述2011年的发改委通知也只是部门规章,并无明确法律效力。再者,发改委也没有直接执法的力量。

上海国年律师事务所黄建宏律师建议,投资者在见到这种募资宣传时,可以想想,当前商业银行贷款平均收益率不过6%左右,国内工业企业平均净利润率不过8%~10%,那些天花乱坠的无风险高收益从何而来?

券商股权质押业务开闸在即 料打破银行信托垄断格局

证券时报记者 张欣然

随着监管政策的步步推动,原本被束缚的券商股权质押业务逐渐被解绑。业内人士分析,凭借拥有得天独厚的客户资源,一旦券商股权质押业务全面放开,过去被银行和信托垄断的市场格局将被打破。

业务预计6月开闸

5月23日沪深交易所开展了首轮股权质押式回购证券交易的联网测试,海通证券、中信证券、国泰君安证券、招商证券、广发证券等18家券商参与了此次联网测试。最新消息显示,券商股权质押业务细则已在制定当中,预计6月份推出。据证券时报记者了解,包括中信证券、海通证券、银河证券等在内的大型券商已为此做了大量筹备工作。

此次股权质押业务联网测试事实上就是在为业务的推出做准备。上海某大型券商资管人士称,一旦该业务正式推出,就意味着信托能做的事券商都能做。

股权质押业务比约定式购回业务更灵活、更便捷、更具有操作性。东方财富证券一位知情人士称,两项业务虽然都能够满足实体经济企业的短期融资需求,但购回业务涉及所有权的转移,不仅操作复杂,而且需要各种税费,操作成本较高;而股权质押业务通过借出自有资金或者发行资产管理计划替上市公司融资,利用券商自有通道能够降低股东融资成本。

深圳某券商人士表示,尽管这项业务目前不能给券商带来太多利润,

但对于券商来说,当前的股权质押业务的意义不在于利润,而在于市场。

客户资源助力

实际上,自去年10月资管相关办法修订之后,部分券商便已开始为上市公司股东提供融资服务。

据Wind资讯统计,今年以来券商共承接63笔股权质押,市场占比为9.2%。其中,海通证券、中信证券、银河证券等多家券商均已率先开展了此项业务。虽然目前券商市场占有率不能与银行、信托两大机构比肩,但其未来对市场的冲击力却不可小觑。

凭借自身资源优势,再通过一段时间的业务探索,券商便可以快速侵占信托的相关市场。“北京某券商人士指出,尽管信托公司股权质押业务已非常成熟,但其质押股权都托管在券商营业部中,营业部对股权质押的情况十分清楚。因此,若开展此业务,券商在托管质押股权和寻找客户等方面能够比信托公司更便捷。”

与券商相比,信托缺乏对上市公司的研究能力以及客户资源。“东方财富证券分析师王鸣飞称,券商对于上市公司的股票价值,会比信托公司评估更加精准,更便于券商对风险的控制。”

中信证券分析师潘洪文认为,股权质押业务发展空间非常大,是创新业务中仅次于融资融券的新业务,预计每年股权质押业务新增规模在3000亿元~4000亿元。场内股权质押业务比目前场外股权质押业务(银行、信托)更具优势,券商将在该市场占据较大市场份额。

IPO市场低迷 券商重点开拓定向增发市场

证券时报记者 伍泽琳

今年以来,由于新股首发(IPO)处于暂缓状态,券商纷纷将目光投向了定向增发市场。Wind资讯数据显示,今年来已有108家上市公司进行了定向增发,46家券商担任了主承销商和财务顾问。业内人士表示,定增的收入能让投行部门暂时摆脱困窘状态,但长远来看,券商投行的业务创新已迫在眉睫。

定向增发成业务重点

新股发行速度放缓,投行业务面临过冬,信心比黄金还宝贵。“当华林证券保荐的瑞康医药非公开增发项目近期通过审核后,该公司投行业务人士难掩激动。A股IPO市场继续空白卷,定向增发市场由此成为券商投行的新战场。”

Wind资讯数据显示,截至5月26日,今年已有108家上市公司实施了定向增发,合计发行278.6亿股,合计募集资金1875.3亿元。而去年同期,仅有41家上市公司实施定向增发,募集资金829亿元。

截至5月26日,今年共46家券商担任上述上市公司定向增发的主承销商和财务顾问,海通证券担任了5家上市公司的定向增发主承销商、1家上市公司定增项目的财务顾问,位列榜单第一;西南证券作为4家上市公司的定向增发主承销商以及1家上市公司定增项目的财务顾问紧随其后。此外,长城证券、国海证券及中信证券等多家券商在定向增发市场表现良好。

在定增预案方面,Wind资讯数据显示,今年共171家上市公司公布了定向增发预案,预计发行412.1亿股,募集资金总额总计约2465.75亿元。业内人士表示,尽管承揽定向增

发项目的佣金费率收入不及新股发行项目,但是前者具有门槛较低、手续较为简单、券商承担的风险相对较小等优势,在新股发行市场低迷的背景下,定向增发市场将成为券商投行开拓收入的首选。

IPO业务带来的收入都是千万元级别的,定增再融资业务带来的收入在百万元级别,不过对于目前的投行而言,收入少些总比没有收入好吧。”广东一中型券商投行部相关人士说。

传统投行急需创新

去年10月份以来,新股发行市场没有再添新兵。一直以来将新股发行作为主打业务的券商投行收入骤减,部分投行从业人员表示遭遇了“生存危机”。证券时报此前一份针对业内40余家券商保荐机构所做的调查显示,近三成的券商表示今年将压缩投行人员的规模以降低运营成本。

过去那种靠关系拉项目、饭桌上签协议、甚至项目送上门的时代已经过去,未来投行比拼的就是专业。”一家区域性券商资本市场部相关业务人士认为,不管IPO业务何时回暖,券商投行都要主动出击,积极拓展项目才能在市场上保持竞争力。

业内人士表示,除IPO和上市公司再融资之外的业务,债券融资、并购重组、财务顾问、管理者收购、管理咨询等业务都是券商投行的可以选择的创新方向,只是实际操作过程中,能否做出自己的特色,将是证券公司不得不思考的问题。

不过,尽管业内对投行创新的呼声很高,证券时报所做的调查显示,30.43%的券商认为国内投行缺乏对金融工具备研究、设计能力的专业人才队伍,所以创新不足;17.39%的券商认为目前的政策和市场环境下,国内投行创新的空间不大。

万福生科虚假陈述补偿基金进入确权阶段

平安证券兵分三路提请券商提示投资者

证券时报记者 桂行民

平安证券垫付万福生科虚假陈述补偿基金日前已进入投资者确权阶段。

证券时报记者获悉,平安证券高层兵分三路拜访提请各券商提示投资者于6月11日前完成确权。

6月11日前需完成补偿确认

因为担心投资者对公告提示的关注不够,造成在万福生科造假案上的损失得不到及时赔付,平安证券日前兵分三路对主要券商进行了逐一拜访。

据记者了解,三路人马带队人分别为平安证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杨宇翔、平安证券总经理何善文和刚加盟平安证券出任副总裁的马俊生,几位高管分别奔赴北京、上海等地展开对主要券商的拜访。此

次拜访的主要目的是提示投资者留意万福生科补偿进展,提醒符合补偿条件的投资者积极参与补偿确权。由于涉及需要补偿的投资者遍布全国各地,所以平安证券采取了对主要证券公司逐一拜访、提请这些证券公司对符合补偿条件的投资者进行相关提示。

根据5月21日“万福生科虚假陈述事件投资者利益补偿专项基金补偿工作组”发布的公告,截至目前,补偿工作组已按照平安证券确定的补偿对象和补偿金额计算方法,完成了对每一适格投资者补偿金额的计算,并聘请独立的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对计算结果进行了审计。

该工作组提醒符合补偿标准的投资者及相关券商,决定接受专项补偿基金提出的补偿方案的适格投资者,需于今年6月11日23时前通过专项补偿基金网(www.wfskj.com)完成对《和解承诺函》的点击确认,并密切关注后续发布的持续提示公告,以

避免因未能在公告列明的期限内有效实施操作而带来的不利后果。

主动垫付补偿 获投资者肯定

国海证券机构业务部一位负责人向记者表示,截至该公司目前反馈信息,符合补偿条件的投资者并不多,但他认为平安证券这种主动积极垫付补偿投资者损失的做法值得肯定。

“我们在5月16日就给投资者发出了通知,提示符合补偿条件的投资者注意相关补偿公告,包括咨询电话等。”银河证券一位营业部总经理说。这位营业部总经理表示,从目前反馈信息看,投资者对平安证券的补偿方案还是比较认可,几乎没有异议者。

上述营业部总经理还透露,根据该公司总部统计,银河证券所有投资者客户中,符合万福生科补偿条件的人数有704名,因为整个补偿完全是投资者个人通过网络确权,营业部和总部对投资

者具体补偿进程并不完全掌握。我们唯一能做的就是及时提醒投资者去注意补偿进展事宜。”

华龙证券分管经纪业务的副总裁王小刚也透露,该公司符合补偿的投资者有三十多名,5月中旬他已统一给这些客户发送了提示短信,将平安证券公示的补偿程序和标准告知了客户,并要求各营业部对这些客户进行跟进,客户反馈的信息都比较好。

这毕竟表现了平安证券纠错的一种积极态度,而且设置的补偿标注也考虑到投资者利益。”王小刚说,一方面资本市场需要有打击和防范万福生科这类造假案出现的机制,另一方面也需要有敢于自我纠错的市场参与主体,如此才能真正维护投资者利益。

中航证券北方一位营业部总经理则表示,与民事诉讼程序相比,与平安证券达成和解的投资者无需经过任何司法或其他程序,确定可在规定的期限内较为高效地通过基金获得补偿,而无需承担在金钱或精力上的额外成本。